

广东科技学院

广科院教字〔2022〕56号

关于完善二级学院质量保障工作小组的规定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文件精神，建立健全校院两级联动质量保障与监控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学校“双五互联”质量保障组织架构和“三环联动”质量保障运行机制的相关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规定。

一、组织机构

组长由院长担任，副组长由副院长担任，成员由兼职督导、教学科研助理、教研室主任组成；设立秘书一名（原则上由教学科研助理兼任），作为学校评建与质量监控办公室与二级学院质量保障工作小组的联络人。

二、工作职责

（一）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1. **管理制度。**根据学校要求、结合部门实际，围绕专业建设、课程建设、队伍建设、资源建设、课堂教学、实践教学、课程考核、毕业设计（论文）、学生考研及参加竞赛等方面制定制度规范、质量标准和工作流程，全方位落实招生、培养、就业全链条质量监控。

2. **保障体系。**结合部门实际，建立“制定计划-监控评价-检查反馈-持续改进”质量闭环管理体系；指导协助本部门各专业建立

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3. 监控方式。采用“三结合”监控方式，即常态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交叉检查与抽样检查相结合、闭环管理与持续改进相结合，开展教学质量监控工作。

（二）实施常态质量监控

1. 听评课。组织各专业建设团队、教研室管理团队开展全院教师听评课工作，及时掌握教师教学、学生学习等情况，对存在问题的教师进行重点帮扶和指导。

2. 常规检查。包括教学大纲、教案、课件、授课计划等教学文档，课堂教学和实践教学运行情况，以及课程考核情况等检查。分为“期初”“期中”“期末”三个教学检查阶段，期初教学检查以教学秩序、教学准备、教学文档为主；期中教学检查以教学实施情况、作业、过程性考核为主；期末教学检查以教学完成情况、教学资料归档、课程考核为主。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形成检查报告提交至评建与质量监控办公室。

3. 专项检查。包括期末试卷、毕业设计（论文）、毕业实习材料检查三部分。其中，期末试卷检查主要对课程考核评价方式、考核内容、评阅规范、成绩评定与分析、考核资料档案等进行检查，确保课程考核科学合理、标准规范；毕业设计（论文）检查主要对选题、开题、指导、答辩、成绩评定、论文质量、资料归档等情况进行检查，确保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规范，质量达标。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形成检查报告提交至评建与质量监控办公室。

4. 会议交流。根据质量保障工作计划，定期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原则上每月一次，围绕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相关主题开展交流讨论，对发现的重点质量问题进行集体研究，提出整改方案并监督执

行。

（三）开展专项质量监控

1. 培养方案监测。组织专业建设团队审核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对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与毕业要求、毕业要求与课程开设的支撑度和合理性进行评价，并指导人才培养方案改进；指导参加专业认证的专业，按照专业认证标准构建全面质量管理体系，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

2. 教学资源监测。参照审核评估和《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相关要求，对本学院的师资队伍、教学设施、实验实训条件、图书资料、网络课程资源等基本教学条件进行实时监测，提出相关建设方案。

3. 培养过程监测。根据专业赋星和课程评估要求，组织开展本学院的专业建设、课程建设自评工作；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学生学习满意度、教师工作满意度、毕业生就业质量、毕业生满意度、毕业要求达成度等调查工作。

4. 专题工作监测。根据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需要，结合本学院实际，开展专题工作质量调研，收集相关数据，形成质量分析报告。

三、工作要求

（一）明确职责。二级学院质量保障小组是质量监控的组织者，是培养过程的监督者，是目标达成的检验者，需进一步压实二级学院教学质量保障小组主体责任。

（二）协同融合。校院两级联动质量保障机制，遵循“统一规划、层级管理、分工协作”的原则，评建与质量监控办公室为二级学院质量保障工作小组的业务指导部门，教学督导委员会协助二级学院质量保障工作小组开展相关工作。

（三）持续改进。坚持成果导向，将质量价值观落实到教育教

学各环节，强化质量监控的闭环管理，形成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

四、其他

- （一）本规定由评建与质量监控办公室负责解释。
- （二）本规定自2022年3月起实施。